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4-041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收到公司股东GLP Capital Investment 4 (HK) Limited（以下简称“GLP”）的告知函，获悉其与和盛财富（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和盛财富甄选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和盛财富”）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事宜已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GLP于2024年4月12日与和盛财富、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GLP将向和盛财富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99,369,09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0%，转让价格为7.0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上述协议转让的股份已于2024年6月5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24年6月6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GLP持有公司股份51,776,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不再为公司大股东。和盛财富持有公司股份99,369,0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成为公司大股东。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相关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执行。

四、备查文件

1. GLP Capital Investment 4 (HK) Limited 出具的《告知函》；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